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9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5月26日17:00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23号公司一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共3名，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共3名，其中黄伟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推举谢蔚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选举谢蔚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

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确保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如下情形：

①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 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

综上所述,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对公示情况的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29日

附件：

个人简历

谢蔚女士：女，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蔚女士于1998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行政总监、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顾问。

谢蔚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颂明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蔚女士与本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谢蔚女士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谢蔚女士持有公司股票408,89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1%。谢蔚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二款规定的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